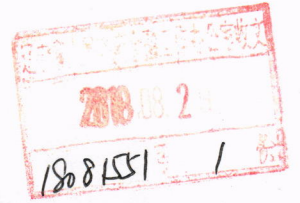


000984



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辽政办发〔2018〕37号

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 辽宁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的通知

各市人民政府，省政府各厅委、各直属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《辽宁省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15号），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将《辽宁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》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通知下发后10个工作日内，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政府依据《辽宁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》，结合市设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和机构职责情况，发布市、县级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。省直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，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政府有关部门（单位）要及时将《辽宁省省直行